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交通”）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 2022 年度新增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有关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客观公允，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的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页无正文，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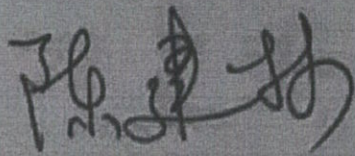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and a long vertical line extending downwards.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页无正文,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2022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陈建波' (Chen Jianbo).

2022年10月28日

（此页无正文，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页无正文，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开展大宗材料集采业务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陈远岭

2022 年 10 月 28 日